中華電信公司109年第15次從業人員遴選(第2次公告)簡章

壹、 用人機構、類組代號、擔任工作、學歷及經驗條件、工作地點及錄取名額

用人機構	類組代號	職缺項目	工作內容及學經歷條件	工作地點	錄取 名額
電信研究院	TL- 01	雲端技術研發	■學歷:國內外碩士(資工、資科、電機、電信、網路、通訊、資管、計算機等相關科系)畢業。 ■ 工作內容:雲端技術研發(包含5G電信雲、私雲、原生雲、公雲等領域)。 ■專長和經驗: 1. 具軟體系統研發經驗,且具 Java、Python、JavaScript、C/C++任一程式語言開發經驗者尤佳。 2. 具備良好溝通協調能力與團隊合作特質。 3. 具備下列任一項專長與經驗者尤佳: (1)具備雲端相關技術研發與經驗(如 Openstack、Kubernetes、Docker、Ceph、Hypervisor等)。 (2)具備網路相關研發經驗(如 TCP/IP, IP Routing,MPLS,SDN/NFV等)、網路安全(例如:Firewall、DDoS等)。 (3)熟悉前端程式開發(如 React、Redux、HTML5 與 CSS3等前端技術),擁有大型網站開發經驗尤佳 (4)熟悉文件式資料庫(如 MongoDB)、Time Series 資料庫(如 InfluxDB、Gnocchi)、In-memory 資料庫(如 Redis)、關聯式資料庫(如 PostgreSQL、MariaDB、MySQL)等相關設計、安裝、管理、維護及程式開發經驗。 (5)熟悉 Linux Kernel 核心、封包處理等相關技術。熟悉ETSI NFV MANO/邊緣雲運算 Edge Computing 等相關標準與技術。	台北市/桃園市	3名
研究院	TL- 02	資通安全技術研發	単與技術。 學歷:研究所(資工、資科、資管、電機、電信等相關科系)碩士以上畢業。 工作內容:資通安全核心與應用技術研發 專長和經驗: 1. 熟悉資訊安全/網路安全/密碼學、PKI及智慧卡等技術與程式開發經驗。 2. 熟悉各種伺服器作業系統軟體相關指令與技能尤佳。 3. 具備Windows、MAC、UNIX-1ike等平台程式開發、JAVA程式開發、J2EE程式開發、SpringFramework程式開發、C/C++程式開發、Web Services程式開發等經驗。 4. 熟悉資料庫程式開發與管理經驗尤佳。 5. 具備相關證照者(例如: MCSE、ISO27001、Java、Oracle、DBA等)尤佳。		1名
合計					

註:有關資格條件所稱工作經驗,指具全職、兼職、工讀或實習等之相關工作經驗者。

壹、一般資格條件

- 一、 國籍: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- 二、性別與年齡:不拘。

三、其他:

- (一) 學歷條件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學校,且不得以同等學力報考。
- (二)畢業證書如係國外學歷須請加附中文譯本(可委由翻譯社翻譯或自行翻譯);國外學歷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,包括我國駐當地使、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、貿易、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驗證或公證人驗(認)證。目前若無我國駐外單位驗證者,請及早申請,以免損及本身權益。

貳、報名期間及方式:

一、報名期間自109年9月23日(星期三)中午12:00起至109年10月6日(星期二)下午17:00止, 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二、報名方式:

(一)一律採網路報名(https://rmis.cht.com.tw/portal/hrams/prelogin.jsp),不受理現場與通訊報名。

(二)報名表件【凡報名履歷表登(上)載不全者視同報名未完成】

- 1. 履歷表、自傳(請上網登錄,履歷表中每欄位皆必須填寫)。
- 2. 各類組所需專長及工作經驗相關佐證資料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- 3. 相關學歷之畢業證書及全份學業成績單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- 4. 碩士論文、著作或研究計畫等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- 5. 具備類組相關全職工作經歷證明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- 6. 技能檢定、證照(無者免附)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- 7. 如具原住民身分或身心障礙者,需檢附證明文件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- 三、報名資料請務必留下正確之地址、E-mail、聯絡電話、手機號碼等,以利通知。 ※以上資料及上載文件(證件)如有偽造、變造及其他不實情事,應考人應負法律責任, 如獲錄取者亦將取消錄取資格。

冬、遴選日期及方式:

- 一、遴選日期:另以電子郵件E-mail通知。
- 二、遴選方式:分二階段進行,第一試為「資歷(論文)審查(含專長之需求及符合性審查)」, 通過第一試審查者,再通知參加第二試「筆試(含資訊測驗)及口試(分為初試面談及複試 面談)」。

肆、其他相關規定:

一、僱用職階及待遇:

類組代碼	學歷	職階	月薪待遇(新台幣)
TL-01~ TL-02	國內外研究所畢業	專業職(三)~專業職(二)	面議

註 1:各類組錄取人員需依簡章所須之學歷、專長、證照及相關工作經驗等,敘以職階並於月薪待遇區間內予以核薪。 註 2:本公司視營運情況及員工績效表現另核發獎金、員工酬勞等。

- 二、試用:錄取人員自報到日起試用6個月,試用期間視為遴選程序之一部分,試用期滿成 績合格者,始完成遴選程序,並依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管理規則及核薪要點 規定,追溯自報到日起(試用開始之日)正式僱用;試用成績不合格者,不予僱用;考核 成績優良者,並自試用期滿之次日起得依規定加薪。
- 三、錄取人員分發報到後,服務未滿4年,不得請求調整服務單位。

- 四、錄取人員分發派任後,應配合公司業務需要,接受必要之工作調度。
- 五、本公司現職人員報考者,必須符合各類組應試條件規定,如經錄取,原職必須辦妥離職 且當年度不辦理年終考核,並以新進人員分發至用人機構辦理報到,其職階及待遇重新 依錄取類組核定,但需經試用程序及考核,試用成績不合格者,不予僱用;考核成績優 良者,試用期滿之次日起得依規定加薪。
- 六、如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,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者,取消錄取資格或即 予終止勞動契約。

七、體格檢查:

- (一)錄取人員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項目實施一般體格檢查,並於報到日7天前繳交合格體格檢查表乙份,逾期未繳送體格檢查表或體格檢查不合格者,取消錄取資格。
- (二)本公司現職人員報考錄取者,分發報到時免繳交體格檢查表。
- 伍、為善盡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,本公司依據個資法規定,應告知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、類別 及利用方式等事項,請務必詳閱本公司蒐集個資告知條款內容。
- 陸、其他有關招募作業相關事項,本公司用人機構另以E-mail或網路公告通知。
- 柒、考試聯絡事項請洽:【來電或 E-mail 洽詢,請註明應考人身分證號碼,以利識別。】

用人機構	聯絡人	電話	E-mail
電信研究院	李小姐	(03)4244508	jessie_lee@cht.com.tw



~歡迎掃描 QR Code 加入中華電信粉絲團,收到最新職缺公告訊息~